

角色理论研究

奚从清 俞国良 著

目 录

序 王康(1)

第一编 角色概念

第一章 角色概述 (1)

第一节 角色和角色集 (1)

第二节 角色的特征和类型 (9)

第三节 角色理论及其研究 (18)

第二章 角色互动 (29)

第一节 社会互动 (29)

第二节 角色和个人 (39)

第三节 角色和社会 (45)

第三章 角色关系 (55)

第一节 角色关系的宏观思考 (55)

第二节 角色关系的微观思考 (60)

第三节 角色和内耗关系 (76)

第二编 角色认知

第四章 角色观念和角色期望 (93)

第一节 角色观念 (93)

第二节 角色观念的建立与形成 (93)

第三节	角色期望	(101)
第四节	角色期望的来源、结构和分类	(114)
第五章	角色规范与角色转换	(123)
第一节	群体规范与角色规范	(123)
第二节	角色规范的形成与发展	(127)
第三节	角色转换	(132)
第四节	角色转换的困难与适应	(138)
第六章	角色的社会化	(149)
第一节	人的社会化	(149)
第二节	人的社会化和角色扮演的过程	(156)
第三节	个性社会化与角色	(164)
第三编 角色行为		
第七章	角色行为	(171)
第一节	角色扮演	(171)
第二节	角色行为技能	(178)
第八章	角色冲突	(183)
第一节	角色紧张	(183)
第二节	角色冲突	(186)
第三节	角色错位	(193)
第九章	角色形象	(197)
第一节	角色形象	(197)
第二节	角色形象的类型	(200)
第三节	角色形象的塑造	(222)
后 记		(231)

序

中国大陆社会学重建后，在应用研究逐年取得丰硕成果的同时，理论研究也有了一定的进展。这同重建时面临的情况颇有关连。当时正值改革、开放刚刚实施之际，西方的思想学说开始传入，50年代即已恢复的苏联和东欧的社会学著作也已陆续在我国翻译出版，这给恢复重建提供了较多的参考借鉴的机会。中国社会学人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既没有重复停顿前过于偏向西方的陈规，也没有重蹈照抄照搬“东方”的覆辙。而是认真学习，取人之长，有所比较，有所抉择，既尊重国际上大致已取得共识的理论、概念和方法，又注意密切联系中国社会的实际，希求由此逐步溶合提炼出适合中国自己需要的社会学的理论观点。

前些年，重建刚刚起步，由于学科建设和教学的需要，理论研究主要着力于一般概论性的探讨，随着参考书籍资料的增多和研究的逐步深入，近年专题性的论著日渐增加，这表明中国社会学正在进展。《角色理论研究》的出版，就说明了这种趋势。

角色是社会学和社会心理学中的一个重要概念，从米德 (G.H.Mead, 1863—1931年) 引用这个概念后，人们常把它作为研究社会结构的起点。所谓角色是同个人在某一群体中或某种社会情况中所处的地位联系在一起的，并围绕着具

体的权利义务所构成的行为规范。角色规定了占有某地位的人在各种不同情况下应有的行为和表现（如态度、情感），应尽的义务和享有的权利。

生活在复杂社会中的人常常会同时处于几种不同的地位，扮演几种可能彼此和谐，也可能彼此不和谐的角色，并形成不同的角色关系。每一角色都赋予他一定的义务、职责、特权和权利，而其他有关的人就是相应的配角。人在社会中总要受到一定的角色的束缚，但各个人扮演角色的多少和复杂程度有所不同，这与个人的性格、文化水平、能力、社会化程度和其他社会资源有关。随着生理的成熟和角色扮演的实践，成熟的有机体不仅获得了自我形象，而且有能力扮演组织活动中他人的角色。当个体可以扮演“概念化他人”时，便标志着自我发展进入了最后阶段。（以上引见《社会学史·美国篇》）由上可见，角色研究具有很现实的意义。如果社会上有些人不按照社会规定的角色行事，生活就会造成混乱，社会秩序就会遭到破坏。

奚从清、俞国良两位学者在本书中系统地论述了与角色有关的各个问题，把角色作为个体与社会联系的重要媒介来进行考察。指出个体社会化的最终目的，是为了把自己培养成为符合社会要求的社会成员，并在现实生活中担当一定的角色，按照自己在社会中所处的位置和这个位置所应有的规范、要求来进行言谈举止。这样，个人可以安居乐业，社会可以维护安定团结。当前人们经常谈到的所谓社会风气不好，原因自然很多，违背角色规定而导致的混乱也有一定关系。当然，角色和地位是可以改变的，随着社会的变革会及时得到调整转换，使其适应新的社会情境。这也表明角色概念具有普遍性。本书在这方面所作的论述，当可供社会学和

社会心理学科研、教学的参考。理论工作者和对新知识有兴趣的青年朋友也可从中接触到一些社会学的理论观点。相信这样的学术劳动会有助于我国社会学和社会心理学理论研究的推进！也希望这些知识有利于我国社会风气的改善，有利于维护社会的稳定和发展！愿社会上每个人都能克尽自己所扮演的角色应尽的职责！

王 康

1991年8月16日

第一编

角色概念

第一章 角色概述

第一节 角色和角色集

一、从“脚色”到角色

角色概念是美国著名社会学家G.H.米德首先从戏剧中借用来的。不过这种借用并非某些学者的心血来潮，而是有其历史必然性。角色，亦称“脚色”，按其原意，本指演员在戏剧舞台上按照剧本规定所扮演的某一特定人物的专门术语。在戏剧里，角色是超越个人而抽象化为一种纯语言的概念，独立于个人而存在，演员在舞台上的言行都必须符合编剧和导演的要求，符合剧本的规定，表现出“他我”。它包含着两层意思：其一是一个演员担当某一特定的角色，他就要扮演这个角色的行为和举止，从而转化为一种客观化的社会行为规范和行为模式。其二是扮演某一特定角色的演员会消失，但这个角色则会长期存在。即使这个演员不存在了，将来别的演员也仍会来扮演这个角色。人们很早就发现了社会与戏剧舞台之间的内在联系，即舞台上演出的戏剧正是人类社会的缩影，或者说社会就是一个大舞台。虽然众多学者（如米德、林顿、戈夫曼、萨宾和默顿等）在建立角色理论的过程中对社会实际生活进行了概括和抽象，但我们发现整个理论体系完全建立在对社会与舞台、社会行动者与舞台角

色进行比附的基础之上。

后来，人们把角色概念进行了广泛的推广，应用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对此，莎剧《请君入瓮》中的一段台词非常巧妙地道出了这种情形：

全世界是一个舞台，
所有的男人女人都是演员。
他们有各自的进口与出口，
一个人在一生中扮演许多角色。

莎剧的这段台词的卓见，是对角色理论的恰当说明。从社会学的视野看来，人类社会好比是一个天然舞台，人类活动犹如是一幕幕社会剧，人们在这些社会剧中扮演各自的角色，按照写好的剧本去演戏，充当戏剧中的悲剧人物或喜剧人物。“演员在舞台上明确的角色，社会中的行为者也占据明确的地位；演员必须按照写好的剧本去演戏，行为者在社会中也要遵守规范；演员必须服从导演的命令，行动者也必须服从权势之人或大人物的摆布；演员在台上必须对彼此的演出作出相应的反应，社会成员也必须调整各自的反应以适应对方；演员必须与观众呼应，行动者也必须扮演不同的观众或‘一般他人’和概念化的角色；技能不同的演员赋予角色以独特的解释意义，行动者也由于各自不同的自我概念和角色扮演技巧而拥有独特的互动方式。”^①

长期以来，角色这个概念在社会心理学、社会学及有关文献中得到广泛的使用。美国社会学家、人类学家米德（G.H.Mead）和林顿（R.Linton）首先分别于1934年、

1935年创造性地运用了角色概念，为现代的角色理论作出了开拓性的贡献。角色概念在米德那里，主要是强调自我与一般他人的角色之间的相互关系。米德认为，自我是在自己对自己反思的基础上，通过学习，扮演他人的角色而发展起来的。由于人在扮演他人角色时，先有自我对话，因而赋予了他所看到的东西以一定意义，所以扮演他人角色这一行为是模仿和创造的统一。这一观点最初在社会心理学家中间引起了很大的反响。不过在米德的著作中我们无法找到关于角色的定义。因为“米德在阐明自己的观点时，没有给角色概念下定义，他把它当作无定形的和很不确切的概念来使用。”^②此后，欧文·戈夫曼（Erving Goffman）以其所创立的“戏剧论”闻名遐迩。他将人们的日常生活比作剧院里的演出，把角色作为研究社会行为的一种方法，并由此对角色理论进行了独到的研究。起初，角色成为分析人际交往和人际关系的一个重要概念。后来，角色这一概念在其演变中被普遍地用来分析社会结构。

角色概念来自舞台的这个特点，对于人们理解角色理论具有关键性的作用。

二、角色概念的难题

为了探讨角色概念的确切涵义，许多心理学家、社会学家从不同的角度进行了长期的探讨和研究。国内外学者对角色一词所下的定义不下数十种之多，这里不妨举例来说：

有的侧重于从人的权利和义务方面给角色下定义，如认为角色就是个人必须为社会系统承担的权利和义务的总

^① 转引自乔纳森·H. 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30页。

^② M. 安德列耶娃：《西方现代社会心理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第167页。

体^①。

有的侧重于从人的行为、关系方面来界定角色，如美国罗伯特·K·默顿认为角色就是适应其他人期望的行为^②。又有学者认为角色是个人在团体中所扮演之职务或必要之行为。社会学家用角色的名词，表示个体间经常互动情况的关系。例如夫妻关系，是代表社会中的一种角色^③。

有的侧重于从人的身份方面来定义角色，如美国社会学家戴维·波普诺认为，角色是对在一个群体内或社会中具有特定身份的人所期待的行为。正如拉尔夫·林顿指出的，你占有一个身份，就得扮演一个角色^④。

也有的侧重于从人的权利义务、行为规范方面来描述角色，如认为角色要按社会结构中为他规定的规范行事，每个角色都有一套权利义务和行为规范体系^⑤。

还有的从人的地位或身份以及行为规范和行为模式方面给角色的定义作了界说，如认为角色乃是某个人在特定的社会和团体中占有的适当位置，被该社会和团体规定了的行为模式^⑥，也有的认为角色就是指个人在特定社会群体中的身份，及其为身份所规定的行为规范和行为模式的总和。

① 日本社会学会编辑委员会编：《现代社会学入门》，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7年9月第1版。

② 《大英社会学杂志》第8卷，1957年版，第110页。

③ 《云五社会科学大辞典》社会学第一册，台湾商务印书馆，第63页。

④ 戴维·波普诺：《社会学》（上），辽宁人民出版社1987年6月第1版，第163页。

⑤ 费孝通主编：《社会学概论》，天津人民出版社1984年5月第1版，第63页。

⑥ 时蓉华：《社会心理学》，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59页。

如果我们对上述角色定义进行仔细推敲，就会发现，角色概念的定义不外乎从两个方面入手：

在社会学研究者的眼中，侧重于从社会关系、社会规范、社会位置、社会身份等角度下定义，他们认为，角色要按社会结构中为他规定的规范行事，每一个角色都有一套权利义务和行为规范体系”^①，“社会性相互作用的主体在一定的社会中必然是有特定地位及其随之而来的角色，这都制约着人们对行为的发生和选择。”^②

而在社会心理学研究者的心目中，侧重于从个体行为、人与人相互作用、行为模式角度下定义，他们认为，“角色指与一定社会位置相联系的行为模式，是占有某一社会位置的人应有的行为表现”^③，“某一角色，即是与某一特殊位置有关联的行为模式。”^④

由上可见，角色一词有各种各样的定义，真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难怪，有的学者认为，“角色”是社会学中最模糊不清的概念之一。正如杜尔茨（M. Deutsch）和克劳斯（R. M. Krauss）所说：“角色理论距离理想的科学理论最远。”就以行为来定义角色为例，美国社会学家乔纳森·H·特纳提出了一系列的问题，例如，角色仅仅是公开的行为吗？它是不是关于适当行为的一个概念？它是否是规范期望的行为？是否是由地位结构中义务所规定的行为？或者它包括所有这些？对这些问题没有清楚的回答，这使得有人

① 费孝通主编：《社会学概论》，天津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63页。

② 横山宁夫：《社会学概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3年版，第85页。

③ 费穗宇主编：《社会心理学辞典》，河北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147页。

④ 林秉贤：《社会心理学》，群众出版社1985年版，第246页。

建议在社会学理论中放弃这一概念。但特纳认为，这一结论过于极端，相反，我们必须弄清楚角色的定义^①。特纳所持的态度，是十分可取的。

总的来说，角色概念是社会心理学中的社会学观点。不管社会心理学家还是社会学家，都承认角色这个概念含有这样一些内在假设：（1）在某一社会内部，关于处于某一位置的人应该怎样行事，存在着相当程度的一致看法；（2）这个社会中的大多数人有意仿效这种一致性。任何一位对角色理论有过贡献的学者，无论他认为角色是一种行为，还是将角色视为一种关系，都不可能离开社会的客观期望和个体的主观表演来谈论角色，不可能离开社会结构和个体心理来谈论抽象的角色。而这正是我们建立和形成统一的社会角色理论的基础，也是角色概念的核心之所在。因此，如果要从根本上把握角色概念，须从角色的客观和主观统一性上去把握。

三、角色定义之管见

社会学家、心理学家从不同的角度，对角色所作的不同界定和说明，都有一定的道理。而且，尽管大家对角色的定义有不同的表达方式和表述内容，但是似乎现在的看法正在逐步趋向一致。

我们认为，角色是指个人在社会关系体系中处于特定社会地位、并符合社会要求的一套个人行为模式。

从角色的定义中不难看出，角色是由下列五个基本要素所构成的，即（1）角色扮演者；（2）社会关系体系；（3）社会地位；（4）社会期望；（5）行为模式。这五

^① 乔纳森·H·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8页。

个基本要素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正因为如此，我们可以这么说，角色是一定社会关系所决定的个体的地位、社会对个体的期待以及个体所扮演的行为模式的综合表现。例如，国家机关中的部长和干事、社会组织中的领导者和被领导者、企业中的经营者和生产者、学校里的教师和学生、部队里的干部和战士、家庭里的父亲和儿子，等等，都表明了人在不同社会关系中所处的社会地位，反映了社会、他人对个体的期待和要求，而这些个体又都采取与他们的社会地位相适应的行为模式，每一个角色都具有自己独特的角色伙伴。同时，他们自己也都在现实社会生活中担负着一个或几个角色。

四、多重角色和角色集

在实际社会生活舞台上，每个人不可能只扮演一种角色，而总是扮演多种角色，而且又总是与其他更多的角色联系在一起。这样，每个人都只是一个角色的综合体或复合体。学者们称之为角色集、角色丛、角色群、角色组。因此，角色集是指个人在某一特定的社会关系和社会地位中所扮演的各种角色的整体。

角色集包括了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多种角色集于一个人身上，这主要强调的是一个人内部的关系。例如，一个青年，在家庭里，对他父母来说他是儿子，对他姐姐来说他是弟弟；在工厂里，他是工人、共青团员、工会会员、先进工作者。因此，这个青年同时具有几种角色。另一种情况是一组相互依存的角色，这主要强调的是人与人之间的关系^①。

^① 参见J.W.范德赞特丹：《社会学》，约翰·威利与索恩斯公司1979年第4版，第114—115页。

如在前面提到的这位青年在工厂里要同老师傅、车间主任、共青团书记和委员、工会小组长以及工厂后勤人员等各种角色进行交往与互动，与他进行接触交往的个体就是他的角色伴侣。与角色伴侣形成的良好人际关系，就是角色关系。可见，角色集的概念，暗示着角色的多重性或多元性。

角色之所以具有多重性或多元性，就在于任何个人都有多重的社会地位、多种的社会行为和复杂的社会关系。台湾社会学家徐震、林万亿认为，社会工作者角色不是单一的，而是由一组完成社会工作目标所需要的行为期待所组成的，这组角色包括下图所列诸项^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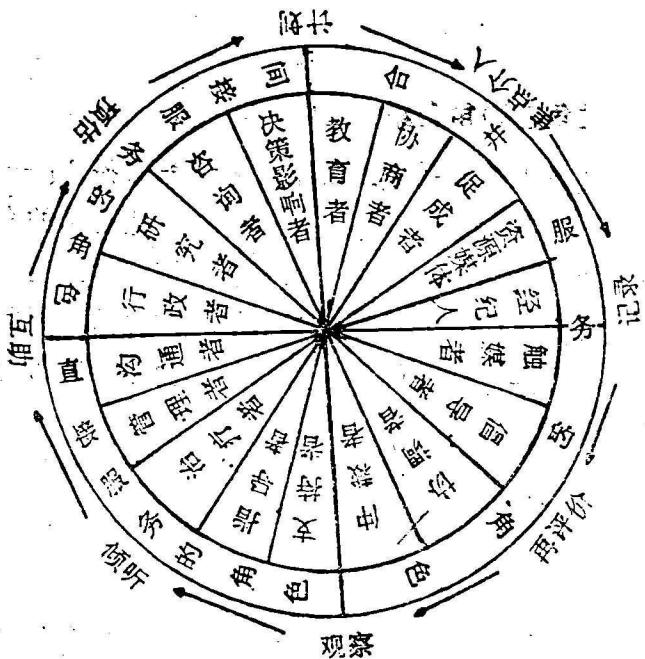


图1-1 社会工作者角色组 (Baker, 1976)

^① 参见徐震、林万亿著：《当代社会工作》，五南图书出版公司印行，1984年11月，第18、19页。

从上图可知，角色的多重性或多元性，是个人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逐渐形成的。它体现了人们丰富的社会生活和复杂的社会关系。因此，认清角色集以及它的这一特性，对于我们自觉地处理角色关系，履行角色的权利与义务，是很必要的。

第二节 角色的特征和类型

一、角色的特征

在探讨了社会角色的概念后，我们还要进一步弄清角色有哪些特征。社会角色具有多方面的特征，主要表现为：

1. 职能性。

有的学者认为，角色是指个人在团体中所扮演的职务。从这个意义上说，角色乃是社会对个人职能的划分。角色的职能性，表现个人在社会活动中的地位，在社会关系中的位置，在人际交往中的身份。它不是个人主观上认定的，而是社会客观上赋予的。并且，不同的角色有其不同的职能性。例如，一个服务员，必须具有热情、耐心、细致的服务态度，掌握一套熟练的服务技能以及丰富的业务知识。推而广之，营业员的角色有别于驾驶员的角色；机关干部的角色有别于科技人员的角色；教师的角色有别于战士的角色；学生的角色有别于工人或农民的角色，如此等等。所有这些角色间的区别，就在于它们有各自不同的职能性。由于角色具有职能性，所以它具体体现一定社会位置上个人的存在，具体体现个人一定社会活动和社会关系的内容，因此角色的职能性是确定个人存在的重要标志。

2. 扮演性。

在日常社会交往过程中，一个人常常扮演着许多种不同的角色。这并不意味着人们故意在那里装腔作势，也不是说人们随意产生某种行为。任何一个角色的不同行为，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他所处的文化背景和社会位置所决定的。因此，角色的扮演性是一种客观存在的普遍现象。

角色的扮演性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 角色扮演的认知，即指个人要明确学习扮演与其地位有关的角色的意义、效能、情境、清晰度等。

(2) 角色扮演的方式，即指个人实际扮演一个角色的方式。例如，一个医生，在病房里表现出令人宽心的举止和发号施令的态度，就是如此。

(3) 角色扮演的技巧，即指个人有能力观察不同类型的期望，并根据自己的能力强弱和独特的角色扮演方式去遵循群体或社会所规定的角色期望。

上述角色扮演性的三个方面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区别，并且这几个方面之间又存在着复杂的因果关系。

3. 多重性。

每一个人在社会系统中不可避免地处于多种地位、多种角色的相互交叉中，而每一种地位又都有一个与之相关的职业。于是，每一个人扮演的角色，决不止一种角色，而是许多角色。这样，每一个人都是一個多种角色的统一体或复合体。这个问题，已在上面作了专门的论述。

4. 相对固定性。

社会角色通过社会位置具体表现出来。每一个角色都不是孤立存在的，都有其对应的角色位置，就是说，对号入座。当个人进入某一位置之后，其行为举止就要受到团体、社会对此角色预先安排的规矩、准绳所制约。因而角色位置

就呈现出相对固定性。这种角色位置的相对固定性，就如电影院里的座位，可以凭票对号入座，而不能坐到其他位置上，至于你在自己的座位上怎样坐，那是你个人的事。

5. 更替性。

在社会交往中，社会规范的作用是显而易见的，它制约着各种不同地位的行动者的行为，使个体具有相对稳定的角色。但是，环境变了，角色规范随着某种角色所具有的范围、权力、效能、特征、清晰度与个体之间冲突程度这些变量的变化而变化，因而个体的行为、活动受规范调节的程度也会发生变化。更为重要的是，由于社会的需要，生活的需要，要求产生新角色以代替旧角色。例如，一些退休的人员开始了“第二生涯”，积极扮演新的角色，而不愿从生活的舞台上默默消失。新角色代替旧角色的过程，就是新陈代谢的过程。弄懂角色的更替性这一特点，就会使我们在理论上清楚地认识到，一些角色并不总是固定在某种结构位置上。同时，也会使我们在实践上自觉地运用角色发展的客观规律，创造出新的角色，以代替旧的角色，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和改革开放服务。

6. 协调性。

美国社会学家乔纳森·H·特纳认为，角色是一个互动框架。人们在彼此互动的过程中，扮演各自的角色。在此过程中，一方面由于个体担任多重角色，容易产生角色间的紧张，自我和角色的冲突；另一方面由于角色所处的环境和条件的变化，角色一时适应不了变化了的环境和条件，也容易产生角色间的紧张，自我和角色的冲突。在这种情况下，角色仅仅依靠按照社会结构中的规范和地位行事，是难以消除角色间的紧张，避免在自我和角色之间的矛盾冲突。解决这

一问题的重要方法之一，就是协调。角色正是具有这一特点。用特纳的用语，叫做“协商”。在特纳看来，在大多数的社会接触中，人们是协商他们各自的角色。个人必须积极为自己创造角色，并与他人协商以扮演某一既定角色。就是在高度结构性的社会环境中，角色也是协商的结果^①。特纳的这些看法具有一定的说服力。因为他强调互动过程的支配，而不是社会结构的支配，重视角色行为的连贯性而不是固定性。

7. 等级性。

在现代社会中，人们的社会地位有高有低，这是客观存在的社会现象。社会地位是由财富、权力、声望、学术、出身门第诸方面构成的综合概念。它包括政治地位、经济地位、学术地位、职业地位等。一般地说，一个人在一方面地位很高，在另一方面地位也会很高时，就表现出“地位一致性”。而当一个人在一方面地位很高，而在另一方面地位很低时，就发生了“地位相悖性”。在这种情况下，就会有两种不同的地位，即“首要地位”——处于支配地位和“次要地位”——处于被支配地位。同时，处于不同地位的人，他们的思想意识、政治态度、价值观念、生活方式、行为模式等是各不相同的。这样，处于不同地位的人们在扮演角色时，就必然会呈现出一种等级的现象。凡是参加社交聚会的人，都会有这方面的体验。如果某人的地位比你的地位高，你就必须显得恭维敬重；如果某人的地位与你的地位平等，你可以是热情友好，攀谈自如；如果某人的地位比你的地位低，你就显得正经自重，保持一定的距离。总之，了解了角

色的等级性，就会使我们在扮演不同的角色时，能够扮演得自如一些，达到游刃有余。并且有助于处理好角色与角色之间的关系。当然，过分地夸大或任意地扩大角色的等级性，也不利于处理好角色之间的关系。

二、角色的类型

人们实际存在的社会位置，交互行为和相互关系是多种多样的，由此产生的社会角色也是多种多样的。特别是社会生活的多元化，使处于同一社会地位上的个体要同时扮演不同的角色。为了把握各种不同的角色，许多学者从不同的角度，用不同的标准对它进行分类，划分出不同的角色类型。下面择其要者作些叙述。

1. 根据角色对规范的不同理解，角色可分为理想角色、领悟角色和实践角色。

理想角色，亦称期望角色。它是指社会或团体对某一角色规定的理想的规范和公认的行为模式。不同的社会对某一角色都有一套理想的规范和行为模式。例如，在中国封建社会里，作为一个理想的妻子角色，就是严守“三从四德”的规范和由此而采取的行为模式。在今天社会主义制度下，作为理想的夫妻角色，就必须遵从社会主义道德规范，以男女平等为基础，互敬互爱，和睦相处，尊老扶幼。一个理想的医生角色，应该“救死扶伤”，发扬革命的人道主义精神。

理想角色可以成为一种条文规定。它可以使每一个人能明确自己处在不同位置上的权利和义务，以及所应该采取的行为模式。因此，许多规章制度都体现了理想角色的本质及其要求。理想角色也有大量不成文的规定，表现在社会公德、社会习俗和社会传统等对人的各种要求和期望之中。

^① 乔纳森·H·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3月版，第451页。

领悟角色是指个体对其扮演角色所理解的行为模式。按理说，角色与其所处的地位是统一的，但由于人们所处的环境不同、要求不同、认识水平不同、价值观念不同、价值取向不同、思想方法不同，因而人们对自己所扮演的角色的规范和行为模式的理解也不同。以父亲角色为例，有的以为对孩子管教要严，实行惩办主义，才算是做父亲的样子；也有的主张对孩子慈祥和蔼，才算是做父亲的样子；还有的认为对孩子以“形”感人，以“情”动人，以“理”服人，以“境”育人的形式去实行教化的任务。由此可见，同一社会地位的人对自己扮演某一角色的规范和行为模式的领悟或理解的不同，也就会产生不同的行为。这就向我们提出了一个问题：如何使个体的行为符合角色规范的要求？我们认为，关键在于正确地理解角色的行为规范。

实践角色是指个体在执行规范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实际的行为模式。一般地说，人们都很欣赏和追求理想角色。但是，由于每个人都要受到自身条件与周围环境的限制和影响，所以他们的行为往往与理想角色的行为有一定的差距，有时甚至可能出现相反的情形。

2. 根据个人扮演角色的不同原因，角色可分为先赋角色、自致角色、指定角色、世袭角色和伴随角色。

先赋角色是指建立在遗传、血缘等先天的或生理的因素基础上的角色。例如，一个人从一出生就被赋予种族、国家、家庭出身、性别等，这些都是先赋角色。这些都是任何社会都存在的，而且谁也改变不了。

自致角色，亦称自获角色或成就角色。它是指个人通过自己的努力和活动而获得的角色。例如，某人中标，成了厂长角色；某人参军，成了战士角色；某人考上大学，成了大

学生角色，等等。自致角色体现了个体的自主选择性。在现代社会中，个体的自主选择性将会越来越大。一般说来，自致角色的范围和数量的增加，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当然，个体的自主选择性也要受到一定社会规范的制约，就是说，个体的自主选择也是有一定社会标准的。否则，就会乱套。

指定角色是指由政府机关、社会组织或团体任命、委派的角色。如某校的校长角色、某市的市长角色、某部的部长角色，就是如此。

世袭角色是指由某种社会地位的世袭而沿袭下来的角色。例如，中国封建社会的王位的世袭就是如此。在现代社会只有极少类似的现象。

3. 根据个体受规范制约的不同程度，可以分为规定性角色、开拓性角色、功利性角色和表现性角色。

规定性角色是指那些有比较严格而又明确规定了的角色。就是说，角色的责任、权利和义务，以及处理各种关系的要求等方面的行为规范，都有明确的规定。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应该怎样去做，都必须按规定办。角色“表演”受到严格的限定，不能自行其是，例如，政府官员、法官、士兵、学生等，就属于此类角色。

开拓性角色是指那些根据社会的期望和自己对规范的理解，从实际出发，创造性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的角色。例如，优秀的企业家、技术革新者等，就属于此类角色。

功利性角色是指那些追求效益和实际利益的角色。他们行为的价值取向在于利益的获取。经商者就属于此类角色。

表现性角色是指那些为社会为集体为他人着想，在实践中显示自己的才能、技艺、思想境界、道德品质的角色。这

类角色热爱自己的事业，勤奋学习，自觉履行自己的角色义务，因而受到社会、组织、公众的赞许与表彰。例如，劳动模范、“三好”学生、优秀战士以及生活中大量涌现出来的各种先进人物，就属于此类角色。

4. 根据社会对角色有无明确规范以及角色对规范的执行情况来划分，角色可分为正式角色和非正式角色。

正式角色是指那些与社会地位直接相关的角色。例如国家公务员，包括政务类公务员和业务类公务员，就属于此类。他们只有创造实绩，参与竞争，实行民主管理，接受公开监督，才能成为社会所公认、所欢迎的角色。

非正式角色是指那些与社会地位间接相关的角色。例如，有些社会成员在行动中“超越”、“游离”、“背叛”、“否定”了社会原先为他们所规定的角色行为规范，其中一些比较严重的，就成为危害大多数人利益，破坏社会正常秩序，为社会所讨厌、反感、憎恶、鄙弃的成员，诸如盗贼、娼妓、贩毒者、流氓恶棍等等，这类角色，就是社会中本来不应当有的非正式角色。除此而外，还有些属于社会结构型的非正式角色，这里面特别是一些新产生的角色。新角色的出现，往往预示着社会将要发生某种结构性的变化。例如，未婚先孕是一种社会现象，而“未婚母亲”或叫“少年母亲”，在美国，据1985年底的统计，十几岁即已怀孕或已当母亲的，占黑人少女的16.3%，占白人少女的8.3%，则已构成社会结构中的一个重要角色，越来越引起西方人士的关注^①。

5. 根据角色的受支配性质，可以把角色分为正支配角

① 庞树奇、蒋雅容编，《普通社会学理论》，中国城市经济社会出版社1989年版，第197、198页。

色和受支配角色。

正支配角色、受支配角色是德国社会学家达伦多夫关于冲突理论中的两个基本概念。他认为，只要人们聚集在一起组成一个群体或社会，并在其中发生相互作用，那么，必然有一部分人拥有指挥权，而另一部分人则是被支配的人。具有支配他人权力的就是正支配角色，受他人指挥的就是受支配角色。这两种角色在社会现实生活中具有下列特征：（1）在每一个依赖权力关系支配的组合的群体内，正支配角色的人和受支配角色的人必然形成两种针锋相对的非正式的阵营。如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者和无产阶级者的关系，就是这样。一般地说，正支配角色的人总是极力维持现状以保护拥有支配的权力，而受支配角色的人必将设法改善受人约束、受人限制的现状以获得自己的权力。（2）这两种角色必然要建立符合自己利益的群体，各有自己的方针、计划和目标。资产阶级者要利用自己的权力，依靠国家机器制定法律、条例、规范，用以限制无产阶级者的反抗。而无产阶级者也会依靠自己的力量，对资产阶级者的统治进行抵制、反抗、乃至武装斗争，以实现本阶级的目标。这表明针锋相对的利益群体会不断处于纷争中，但纷争冲突的形式和严重性则因本国的国情和条件而有所差异。最后的结果，导致正支配角色者的权力丢失，而被支配角色者夺得权力，因此，这两种角色自始至终处于动态发展变化之中。

6. 根据角色的参与程度，也可以对角色进行分类。根据角色参与的程度，社会心理学家萨宾把角色分为7种类型。0度参与的角度只是被看作是某一角色的体现者，实际上并没有扮演这种角色，而最大参与的第7级角色则是一种在超自然力作用下的参与（见表1-1）。

表1-1 萨宾的角色参与分类^①

参与程度与角色类型	角色实例
1、0度参与	街上行人、电影院观众
2、漫不经心参与	游览商店的顾客
3、传统仪式性参与	婚丧仪式中参与之亲友
4、生物性参与	母亲对子女、专心致志的科学家、虔诚的教徒
5、神经质型深度参与	职业赌徒（倾家荡产都在所不惜）
6、情迷意乱的参与	深恋的情侣
7、精神与外物合一的参与	神灵附体的道士

第三节 角色理论及其研究

一、角色理论及其研究的范围

何谓角色理论？学术界说法不一，有的认为，以角色作为理解个人社会行为的理论，一般称之为角色理论^②。也有的认为，角色理论，应该是从社会意识和社会行为方面研究和揭示个体社会职能本质及其活动规律的理论。这种理论既要研究个体角色的社会适应问题，更要研究角色组合的功能、结构、沟通、冲突、发展等问题^③。这些关于角色理论的界说都有一定的道理。西方角色理论主要有角色学习理论

① 见T.R.萨宾和V.L.艾伦《角色理论》，载G.林泽和阿隆森主编《社会心理学手册》第1卷，1968年英文版。

② 时蓉华：《社会心理学》，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1986年7月版，第57页。

③ 党乐群：《试论社会角色》，云南教育学院学报，1987年第1期。

和角色扮演理论等，这部分内容我们将在“角色行为”一章中进行详细论述。

综合各家之说，我们不妨说：角色理论就是研究个体在互动过程中扮演角色及其活动规律的理论。之所以这样来界定角色理论，是因为：

第一，角色扮演和互动过程是密不可分的。一方面，角色扮演是互动产生的最基本途径。因为任何个体总是通过角色扮演来进行互动的。通过这种途径，使人们能够互相识别对方，预期对方的反应，以便彼此适应。米德把这一基本能力称为“扮演他人角色”，或角色扮演，即一种能看到别人的态度和行为意向的能力。如果没有这种能力，互动就不能产生，而没有互动，社会组织也就不可能存在。另一方面，互动是与他人和群体之间角色扮演的持续过程，换句话说，角色扮演是一切互动状态中参与者之间的一个永不停息的运动过程。

第二，角色扮演是角色理论的中心概念。这一概念要涉及到一系列相互联系的理论问题，诸如（1）角色扮演的认知，（2）角色扮演的方式，（3）角色扮演的技巧，（4）角色扮演与期望、自我、外显行为的联系。特别是在最后的一个关系中，角色理论首先关心的是个体对不同类型的角色期望如何经过由自我解释与自我评价而得到传递，又怎样受到个体扮演角色的各种技巧的制约。其次还要关心角色扮演与自我概念的一致程度。在现实生活中，如果一个个体以一种疏远甚至蔑视的态度来扮演一个与自我概念不相符合的角色，同另一个个体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来扮演一个自己认为与自我概念密切相关的角色，那么情况就会大不一样。最后，上述这些因素以复杂的方式进行相互作用，便共同塑造了个

体的外显行为。这样，我们就可从中揭示出个体扮演角色的活动规律。

第三，角色扮演也显示了个体与社会之间的联结点。米德提出了一个简单的然而在当时却是十分深刻的论点，即他强调社会塑造了心智与自我，而后者又反过来影响社会。但是，这一结论需要补充说明和进一步发挥。正如乔纳森·H. 特纳所指出的：“虽然米德的理论综合作了最初的研究突破，但是它并没有圆满地解决这样一个问题，即社会结构中的参与活动是怎样决定个体行为的，或者个体行为是怎样决定这种参与活动的。在努力澄清这一模糊概念的工作中，社会学理论开始集中到角色的问题上。个体被看作是在大型的地位网络中扮演与自己的位置相关的各种角色。这种看法导致了对社会结构的更深刻的理解，并探索个体是怎样介入到社会结构中的。这种研究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和三十年代蓬勃开展起来，这一研究方向被称作角色理论。”^①这段话给我们以启迪，即我们不仅要从微观上对角色、角色扮演进行分析，而且要从宏观上对角色、角色扮演进行分析。只有这样，才能有效地分析社会行为和社会结构，也才能揭示出角色扮演的活动规律及其社会意义。

角色理论研究的范围是相当广泛而复杂的。它包括前述的角色概念、角色本质、角色特征、角色类型等，也包括角色观念、角色期望、角色态度、角色形象、角色行为、角色规范、角色互动、角色冲突、角色转换、角色错位、角色协调，以及角色的社会化、角色的现代化、角色与改革等诸方面的内容。

^① 乔纳森·H.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381页。

我们认为，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的社会分工日益专门化，价值取向日益多元化，社会位置日益多样化，社会角色需要研究的课题将会日益增多。这是一块尚未开垦的处女地，有待人们去研究和开发。

二、角色理论研究的价值

国内外许多学者都把角色理论看作是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美国社会学中，角色理论都有一定的研究基础，并且建立了一定的体系框架，诸如“结构角色理论”、“过程角色理论”，有的学者对这两种角色理论的优缺点作了评价，并且试图把二者统一起来，象美国社会学家乔纳森·H.特纳在其著的《社会学理论的结构》所阐明的观点，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②。角色理论之所以有如此大的影响，这是由理论本身的性质和特点所决定的。角色理论以其丰富的内涵，独特的解释问题的方法和广泛的适用性深得广大学者的青睐，它不仅可以解释一般的社会生活现象，而且特别是在阐释社会行为、分析社会关系以及人格的研究等方面均有其独到之处。

根据A.B.彼得罗夫斯基的观点，社会心理学的结构包括如下五个方面：（1）社会心理学的基本理论；（2）群体（包括大群体的心理现象，如民族、阶级、社会情绪、时尚与大众传播等；小群体的社会心理现象，如人际关系、群体的心理气氛、角色、头领等）；（3）团体；（4）个性；（5）应用问题^②。由此可见，角色理论是社会心理学的重要

^① 参见乔纳森·H.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428—473页。

^② 参见龚浩然：《六十年代以来苏联社会心理学的进展》，《社会学与现代化》，1986年第3期。

要内容之一。

在我国，角色理论的研究，正在受到社会学界与心理学学者的密切关注。许多学者发表了有关角色理论的文章，有些学者在其著的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的专著中，以一节或一章的篇幅，专门论述了角色理论。所有这些，对于角色理论的研究作了有益的探讨。为推动角色理论的研究，促进角色理论的深层建设，我国有些学者自愿组织，联合攻关。例如，1986年7月初由南开大学社会学系牵头组织的“社会角色和认知”协作组正式成立。该协作组的主要任务是研究人所具有的社会角色与他对客观世界、对自身的认知和态度之间的关系。这种研究，对于填补我国社会心理学中的空白，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心理学体系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另外，对于理解当前存在的一些实际问题，更有效地开展宣传、教育工作，也具有应用价值^①。

可以想见，角色理论将随着社会学、社会心理学研究的深入而得到进一步的发展，逐步形成一个理论体系。当然，这不是短时期内的事，而是一个较为长期的艰巨的工作。

角色理论不仅具有理论价值，而且具有应用价值。

1. 通过角色理论研究，有助于分析社会结构及其特征。分析社会结构，少不了身份和角色这类概念。“身份”只不过是在一个群体内或社会中社会规定了的位置。正如拉尔夫·林顿指出的，你占有一个身份，就得扮演一个角色。事实上，任何一个人都占有一个以上的身份。这些身份的有机的组合方式能够揭示出一个社会结构的许多特征。例如，在中国，11亿人口中有8亿多农民，农民比工人多。这就意味

着我国目前还是由农业人口占多数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农业国，将来逐步变为非农业人口占多数的现代化的工业国。又如，家庭、村庄、集镇、都市、部落、民族、企业、学校、部队、政府以及各种团体——这些群体都是社会结构的单位。当社会学家在研究社会结构时，“身份”和“角色”便成了这种分析的有力工具。以学校为例，我们可以把这所学校分解为各种身份：学生、教师、教研组组长、教导主任、校长以及秘书和其他后勤人员，等等。然后，我们就可以描绘出一个具有各种身份的人，是如何被期待与其他身份的人进行交往的，进而我们将会描绘出由这些身份和角色所组成的有组织的网络，便是这所学校的“社会结构”。

2. 通过角色理论研究，有助于解释和预测人们的社会行为。一个社会中对各种角色存有不同的期望，对这些不同期望的了解，就为我们预测某一特定的角色充当者的行为提供了基础。然而，对一个角色来说，不仅仅只有外部期望，还必须包括对外部期望的感受和角色自身的理解。简言之，角色理论必须以这三个因素为基础，来解释和预测角色充当者的行为。例如，在农村，一位青年由上级领导提拔为乡长，全体乡民、乡团体、乡政府人员、县政府领导都对他抱有极大的希望。而这位刚刚充当乡长角色的年轻人能真正感受这种殷切的期望，并且能正确理解乡长角色的行为规范，严格履行乡长角色的职责，可以想见，他会赢得乡民、乡团体和上级的信任和赞许。

但是，应当看到，角色理论往往要涉及到复杂的社会现象。仍以一位青年扮演乡长角色为例，呈现在他面前的是一个非常复杂的关系结构，在这种复杂的关系结构中，他要受到周围其他角色的影响。例如，他的舅父要他帮个忙，给他

① 参见《社会学与现代化》，1989年第2期。